德宏州第二人民医院2017年编外聘用人员考录办法

 为保证招录的公开、公平、公正，特制定本考录办法。
 一、考试办法
（一）理论考试
根据岗位和专业设置要求不同，在我院领导班子的统一领导下，在党办的监督下，由医院人事科组织实施，请相关专业人员根据不同的岗位分别出题，在考试前2小时内临时指定4名人员，从题库中分别抽取不重复的25份考题组成最终考题。
考试范围：相关专业基本理论知识；医助重点是病案书写和分析。
考试时间：120分钟
试卷总分：100分
（二）面试
根据岗位录取人数和笔试成绩由高往低按照1：2的比例录取进入面试。如参加考试人员达不到报考人数比例，参加笔试人员可全部进入面试。面试考官由医院从相关部门随机抽调人员组成，重点围绕个人综合素养、语言表达能力、职业道德、个人追求信仰、仪容仪表、外观形像等进行综合评定。面试考题在面试前由考官现场出题，综合后现场形成统一考题，按百分制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中间平均分为最后面试得分。
（三）综合成绩得分
综合成绩计算方法：理论考试占60%、面试成绩占40%，两项得分之和为最终总成绩得分。
二、考场纪律及注意事项
考生必须按时凭准考证进入考场参加考试，超过30分钟视为自动放弃。考生自备黑色碳素笔 、2B铅笔进入考区，关闭所有通讯设备并交考务工作人员统一保管。考场作弊，取消考录资格。
    面试按抽签序号依次进入面试区进行面试，严禁换签。考生应试时只报抽签序号，不报姓名。面试采取专家提问，考生坐答形式进行。每人面试限时5分钟以内。面试期间严禁各考区的考生之间、考生与考官之间、考生与外界之间联系。
三、录取聘用
根据综合成绩，遵循择优录取的原则录取。如综合成绩相同，则按有相应执业资格或专业技术资格证者优先录取。录取工作在面试结束后，即时进行，在门诊大楼前公示栏公布拟录取人员名单。
拟录用人员参照事业单位录用人员体检项目，在医院指定的时间在我院进行体检（体检费用自理），体检合格，试用期三个月，按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发放。试用期满后，由科室根据本人工作表现写出书面意见，报医院人事科，并经领导班子研究。能胜任岗位工作的人员，与医院正式签订《劳动合同书》，纳入医院编外聘用人员统一管理，享受相应福利。（2017年应届毕业生通过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并提交考试合格证证明后方可签订劳动合同）如出现体检不合格人员，录取按综合成绩得分顺次补录。
本办法由医院人事科负责解释。